

2021 年度

四川省广汉市城市维护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 年 10 月 25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3
第四部分 附件.....	15
第五部分 附表.....	3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4
二、收入决算表.....	34
三、支出决算表.....	3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4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4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4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4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4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主要职能。

广汉市城市维护所主要职责包括：

- 1、负责城区园林绿化管理维护工作；
- 2、负责城市公共绿地的管理与维护；
- 3、负责新建城市公共绿地的管护；
- 4、协助开展城市树木的砍伐移植的审批相关具体工作；
- 5、协助开展城市绿地使用用途的变更审批相关具体工作；
- 6、完成市综合执法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目标任务

规划设计按照高标准、大绿量、多栽树的总体要求，全力打造以平原森林为特色的城市园林风貌，科学规划、合理布局、高水平设计。今年我所重点为实施公园、游园、跃龙苗圃、骨干道路、环城绿化提升、打造特色街道等绿化工程，力争 2021 年建城区绿化覆盖率达 49%以上。

二、结合创建旅游名县工作，打造森林城市

1. 配合打造“三九大”工程，对三星堆周边主要干道实施节点打造，包含摆放草花、绿植升级、景观小品打造等；

对三星堆周边绿化带内进行便民设施修建，新设便民通道、休憩座椅、庭院灯等，为群众及游客提供方便。

2. 老城区主干道绿化带是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提升百姓生活质量的形象纽带，为了方便行人通行，而不影响树形美观，我们将所有桩景及部分行道树进行了修剪整枝，确保桩景美观，在控制行道树分枝点高度的同时，保证树冠完整，主侧枝分布匀称，并结合汛前排险，计划5月前，对南海路、湘潭路、佛山路、东西大街、书院街、南北大街、万寿街、湖南路、平江路、浏阳路、顺德路、贵阳路等行道树茂密路段进行修剪；

3. 进一步提升城市美化，及时更换花卉。计划在当前的武庙街、喷泉广场需更换花卉的基础上，增加对金雁广场、浏阳路大花台、南北大街节点花台、浏阳路节点花台及贵阳路节点花台补植花卉，同时，调整花卉品种，由一季2种调整为一季多种，花卉颜色由原来的“一街一色”调整为“一街多色”，投入资金约5万元；

4. 高标准完成辖区绿地养护任务，及时清除绿地杂物、杂草。此项工作为全年经常性工作，目前，绿化队绿化养护面积达19万平方米，主要对主干道花坛、广场草坪及综合绿化带内的杂草、杂物进行清理，并组织人员在迎检、节假日前对辖区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5. 按要求对辖区绿地进行施肥。全年计划对新补植的乔

木施肥 2 次，其余乔木施肥一次，在情况需要的情况下，适当增加施肥次数，投入资金约 6 万元；

6. 大力开展病虫害防治。计划全年开展两次全城病虫害防治，时间安排为 5 月底和 8 月底各一次，每次病虫害防治耗时约 16 天，重点对柳州路、浏阳路的天竺桂进行蚧壳虫防治，投入资金约 4 万元。

7. 对金雁广场、湘潭路、贵阳路及佛山路绿化带进行提档升级，补植麦冬，计划 4 月前完成金雁广场裸土补植麦冬，并种植花卉；7 月前完成湘潭路、贵阳路综合绿化带的清理，并种植麦冬；10 月前完成佛山路综合绿化带的改造升级，投入资金约 10 万元。

8. 结合老城区特点，打造绿化特色亮点街道。计划利用 5 月和 6 月两个月时间，对平江路、韶山路、西湖路墙面进行立体绿化设计打造，对围绕三星堆重要路段及节点，进行景观打造，投入资金约 30 万元。

9. 冬季树木刷白，计划在 11 月和 12 月，对老城区、跃龙苗圃共计 12000 余棵乔木进行树木刷白，投入资金约 5 万元。

三、创新管理模式，推进绿化养护管理水平

1. 以检查考核为手段，积极构建长效机制。加大考核力度，建立健全养护管理长效管理机制，加强辖区道路巡查，做到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投诉及时、组织整改及时、予以回

告及时。抓住冬春绿化有利时机，对行道树进行梳理补植，提升城市绿地景观效果。

2. 以科学养护为手段，落实精细化管理。根据植物生态习性，做好辖区道路及游园植物水肥管理、整形修剪、分车带降土等基础养护工作，确保城市绿地景观效果。加强园林绿化技术指导及培训，不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逐步实现园林绿化精细化养护管理全覆盖。

3. 探索园林绿化养护“网格化”管理办法。进一步将绿化养护管理工作与“大数据”、“网络化”相结合，建立“维护所绿化管理工作”微信管理平台，构建维护所“网格化”管理体系，供社会公布举报电话，让市民参与到绿化管护中来，杜绝损绿、毁绿现象，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

四、强化园林宣传，营造园林文化

1. 加大宣传力度，在丰富信息宣传载体上力求新突破，多角度、多层面展示城市园林发展的新成效、新进展、新特色、新亮点。结合实际工作绿化工作，打造服务型党支部，为民办实事，做好庆党建 100 周年各项园林绿化保障工作。

2. 探索多种渠道，通过开展讲座等方式，吸引更多社会单位参与绿化保护行为；以全民义务植树节为平台，大力开展居民认植、认养活动，鼓励市民在阳台、室内种花种草，并为市民提供相应的阳台种花种草绿化知识普及，传播“绿色广汉”理念和爱绿护绿意识。

二、机构设置

广汉市城市维护所，为市综合执法局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 8 名。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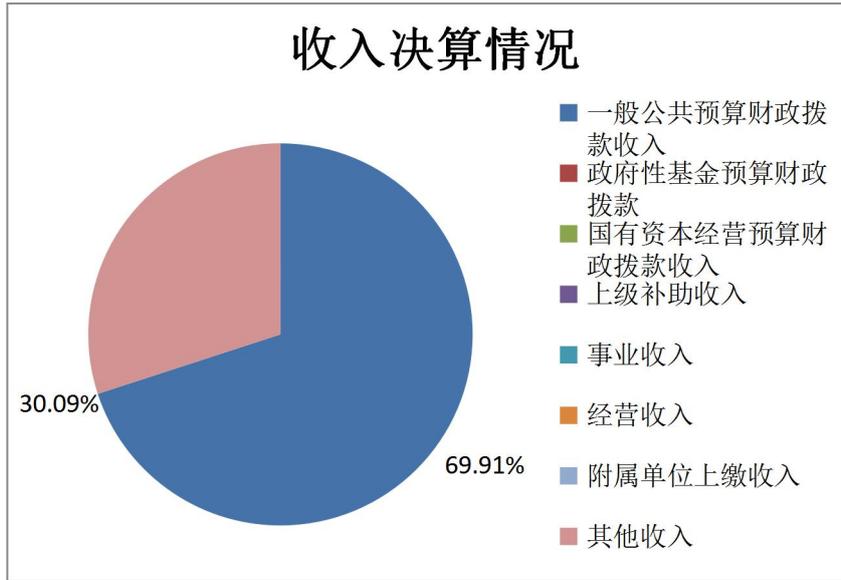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2466.86 万元，支出总计 2466.86 万元。我部门为 2021 年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比较数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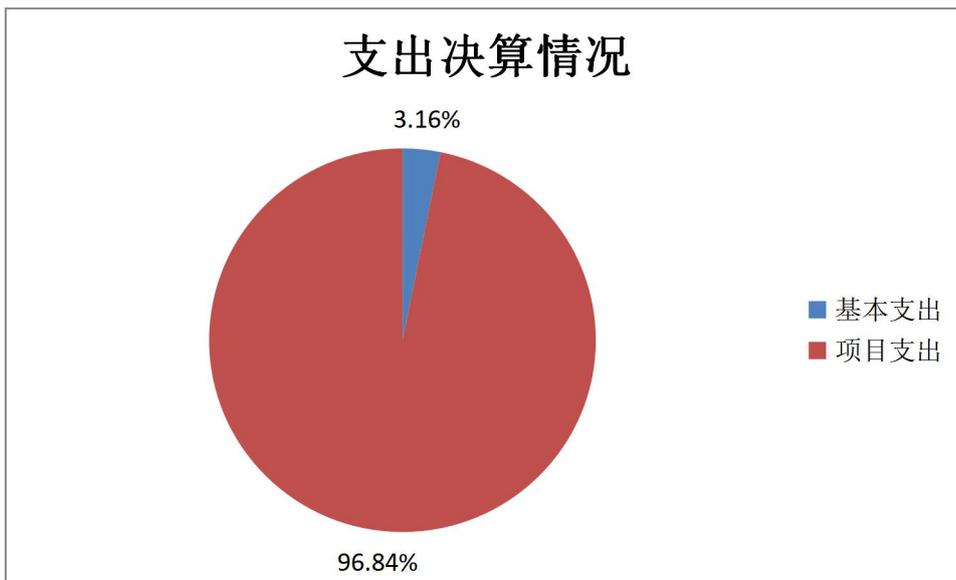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2466.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24.52 万元，占 69.9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742.34 万元，占 30.09%。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246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7.7 万元,占 3.16%;项目支出 2384.2 万元,占 96.8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724.52万元。我部门为2021年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比较数据。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719.56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数4.96万元。（2021年项目经费结转2022年初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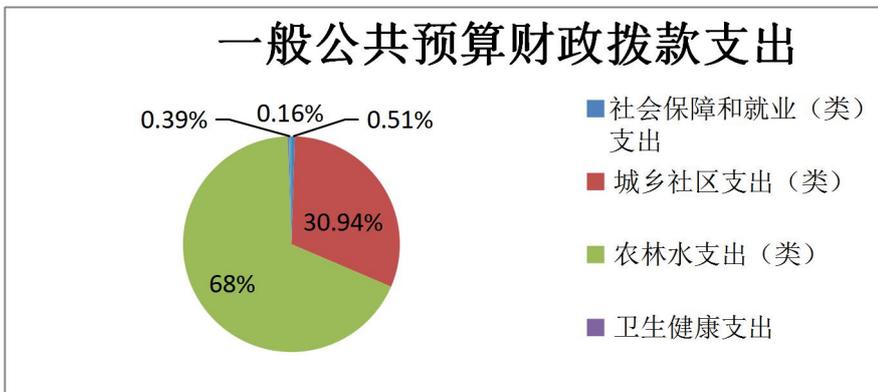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19.5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9.85%。我部门为2021年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比较数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19.5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76万元，占0.51%；城乡社区支出（类）532.14万元，占30.94%；农林水支出（类）支出1169.27万元，占68%；卫生健康支出2.76万元，占0.16%；住房保障支出6.63万元，占0.39%。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719.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决算数:5.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与预算数持平。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决算数:2.9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与预算数持平。

2.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决算数:2.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与预算数持平。

3. 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决算数:532.14 万元，完成预算 99.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数 4.96 万元。（2021 年项目经费结转 2022 年初支付）。

4. 农林水支出-其他农林水支出-其他农林水支出支出决算为：1169.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与预算数持平。

5.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支出决算为 6.6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4.5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4.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9.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我部门为 2021 年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比较数据。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

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我部门为 2021 年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比较数据。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广汉市城市维护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69.2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69.26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

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具体情况为：

1. 健康绿道周边绿化养护、设施维护保洁及停车场维护购买社会服务项目：460.76万元；
2. 北区道路绿地养护购买社会服务项目：124.68万元；
3. 北京大道（收费站-宏达立交）及金雁湿地公园、狮子堰公园绿地养护购买社会服务项目：236.86万元；
4. 高新区绿地养护购买社会服务项目：346.97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广汉市城市维护所共有车辆11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1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1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健康绿道周边绿化养护、设施维护保洁及停车场维护购买社会服务项目、北区道路绿地养护购买社会服务项目、北京大道（收费站-宏达立交）及金雁湿地公园、狮子堰公园绿地养护购买社会服务项目、高新区绿地养护购买社会服务项目、连山镇沿山公路景观绿地养护项目、马牧河景观带绿地养护“黎康 塞纳湾”“水映城邦”绿地养护、第一污水处理厂区内及区外两侧绿化养护、中山大道改造行道

树移植租用土地、园林管理经费、机械租赁购买社会服务、货车租赁购买社会服务（2021年新招标项目）等11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1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1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1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1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年广汉市城市维护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等。

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4.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6.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9. 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11. 其他农林水支出：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

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12.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1年广汉市城市维护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维护所为财政全额拨款的二级预算单位，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所属下设办公室、绿化队、项目办公室三个内设机构。

（二）机构职能。

广汉市城市维护所主要职责包括：

- 1、负责城区园林绿化管理维护工作；
- 2、负责城市公共绿地的管理与维护；
- 3、负责新建城市公共绿地的管护；
- 4、协助开展城市树木的砍伐移植的审批相关具体工作；
- 5、协助开展城市绿地使用用途的变更审批相关具体工作；
- 6、完成市综合执法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我所现有在岗人员 65 人。其中在编正式职工 7 人，临时职工 63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年广汉市城市维护所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 2466.86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724.5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42.34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维护所支出决算总额为 246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7.76 万元，占 3.16%；项目支出：2384.2 万元，占 96.84%。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1767.4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9.72 万元，医疗卫生 3.0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38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总体绩效目标：根据维护所主要职责完成城区园林绿化管理维护工作，根据绿地管护的季节特殊性，合理安排修剪、施肥、病虫害防治、浇水、除杂草等工作。保障了城市绿地景观的品质。

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设定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21 年我所年决算总额为 246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支出 77.76 万元，主要为人员工资、社保、奖金、公积金、医保、养老保险、单位运转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预算收入 2384.2 万元，主要项目安排为：城市园林管理经费、聘用园林人员社会保障费、中山大道改造行道树移植租用土地经费、北区道路绿地养护购买社会服务费、北京大道（收费站-宏达立交）及金雁湿地、狮子堰公园绿地养护购买社会服务费、高新区绿地养护购买社会服务费、健康绿道周边绿化养护、设施维护保洁及停车场维护购买社会服务费、机

械租赁购买社会服务费、马牧河景观带绿地养护“黎康塞纳湾”“水映城邦”绿地养护，连山镇沿山公路景观绿地养护项目经费、第一污水处理厂区内及区外两侧绿化养护。

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监控及趋势分析：总体来说，我所能按照年初计划，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并取得一定成效。基本支出进度超进度完成，预算费用支出预计有一定幅度增加，全年基本支出预算能够全面完成，且有部分不足。不足部分主要为社保因政策调整的原因，办公设备购置费等预算不足，造成公用经费吃紧，机构运转压力巨大。项目支出基本按进度执行，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每季度考核合格后，支付季度款项。截止到12月，全年资金绩效目标无调整，因此，绩效目标无偏差。

（二）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三）自评质量

我单位绩效总体良好，各项目标达到了相应时期执行进度，各项目经费按预算实施，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得到了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实施效果。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2021年度评价得分为92分。我单位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支出

绩效方面，都按照规定严格执行，合理安排直接无追加预算安排现象发生，使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二）存在问题。

（1）预算绩效观念不深入，思想认识不到位。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近几年正式启动，一些配套措施和正在不断细化操作规范陆续出台，整体上还处于起步阶段，经历着从认知到实践的磨合期，有时在年初绩效目标申报和年终绩效自评工作中做不到准确科学规范操作，质量难以保证。

（2）绩效管理专业人员匮乏，规范管理有盲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覆盖面广、专业性强，不论预算单位在开展日常管理，还是财政部门组织实施绩效评价，都需要具备一定专业素养和实战经验的人力资源。一方面，预算单位从事预算管理工作人员素质整体不高。人员编制少、管理职能比较单一的单位财务人员大多是兼职工作人员，即使是专职财务人员，推进绩效管理既缺乏工作经验也缺乏专业技能，难以做到程序规范、管理科学和绩效显著。另一方面，预算绩效管理机构专业人才匮乏，人员力量严重不足，现有人员既没有现成的经验可供借鉴，又缺乏专业性很强的技能储备，只能是边工作、边学习、边积累，短期内很多工作只能停留在表面，难以深入推进。

（3）评价指标体系不完善，实际操作有难度。在实际操作中，由于指标具体设置没有统一的明确规定，没有针对

性较强的个性评价指标体系可供借鉴。财政预算支出的范围在逐年扩大、建设发展的投入在逐年增加、新政策新情况时有出现，已经形成的评价标准不能与之完全匹配，直接影响绩效评价的质量。

（三）改进建议。

（1）加强队伍建设，提高管理水平。政府及财政部门要拓宽引入专业人才参与绩效管理的渠道，整合多方力量，引入第三方参与进来，集中业务骨干充实财政预算绩效管理队伍。强化专业培训、学习考察、工作调研、业务交流等措施，帮助和促进现有人员提高政策理论水平、实际工作能力。

（2）加强宣传引导，强化绩效观念。逐步建立并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推进建设法治型、服务型、节约型政府。通过出台规范性文件、专题培训、分类指导等多种形式，组织预算单位和工作人员学习预算绩效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让绩效理念深入人心、让绩效管理人员熟知政策、知行合一。

（3）强化运行监管，突出结果导向。实现“全过程”绩效管理，所有项目预算均需填报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管理和预算管理的有机结合。预算单位对照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完善预算执行管理体系。财政部门根据项目批复预算及绩效目标，对预算执行及绩效目标实现进度进行监控，对绩效运行中发现的问题，要即知即改，同时做好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公开

工作。

附件

2021 年健康绿道周边绿化养护、设施维护保洁及停车场维护购买社会服务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镇江路、绍兴路、浦东路、汉口路延伸段、向新路博物馆段（生态停车场）、浏阳路西三段、西四段（两侧全部绿化）、西安路沿线、长沙路全段、江南印象小区绿岛环线、快速通道两侧、青广什（浏阳路至航天大桥）两侧、川师大东侧、滨河苑广场、西城广场、体育公园、三星堆太极广场、老金雁大桥至三星堆大桥河堤内边坡及景观栈道、金雁水苑广场段（堤顶外）绿化，绿化养护总面积约为 72.7536 万平方米进行管护。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镇江路、绍兴路、浦东路、喊汉口路延伸段、向新路博物馆段（生态停车场）、浏阳路西三段、西四段（两侧全部绿化）、西安路沿线、长沙路全段、江南印象小区绿岛环线、快速通道两侧、青广什（浏阳路至航天大桥）两侧、川师大东侧、滨河苑广场、西城广场、体育公园、三星堆太极广场、老金雁大桥至三星堆大桥河堤内边坡及景观栈道、金雁水苑

广场段（堤顶外）绿化，绿化养护总面积约为 72.7536 万平方米进行管护。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1) 项目完成指标：根据合同约定 2021 完成 72.7536 万平方米的绿植养护成活及管护工作，全部为常规绿地管护。

(2) 项目效益指标：通过修剪、施肥、病虫害防治、浇水、除杂草等，改善了高新区各道路周边生态环境，创造了宜居的生活环境。

(3) 项目满意度指标：2021 年共计管护面积 72.7536 万平方米，人民生活环境质量明显改善，通过绿地的管护提升了人民群众的满意感、幸福感。

3. 2021 年健康绿道周边绿化养护、设施维护保洁及停车场维护购买社会服务费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由财务、项目办成立项目自评组，采用项目比较法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1 年健康绿道周边绿化养护、设施维护保洁及停车场维护购买社会服务费项目基本性质为开展绿化养护及管护工作。市财政已批复预算，并通过一体化大平台下达资金。此笔项目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根据 2021 年预算，市财政局通过财政向我单位下达专项资金 460.7576 万元。

2. 资金使用。资金使用按季度支付，每季度验收合格后拨付资金，完成全年支付 460.7576 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要求，我单位明确了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及管理核算要求，始终坚持专款专用、专户管理、专账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成立了日常绿化管护管理巡检工作领导小组，由主任任组长，副主任及支付书记任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任组员，对日常管护工作进行定期和不定期巡检。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高标准完成项目的施工及验收。同时按照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办理项目资金的申请、审核等流程，在根据集中支付管理办法向市财政局提出资金申请，经市财政局审核同意后，通过直接支付拨付资金。

（二）项目管理情况。

2021 年健康绿道周边绿化养护、设施维护保洁及停车场维护购买社会服务费项目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了项目前期工作。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各项管理及验收规范及技术操作流程的指导进行。

（三）项目监管情况。

成立了日常绿化管护管理巡检工作领导小组，由主任任

组长，副主任及支部书记任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任组员，对日常管护工作进行定期和不定期巡检。巡查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管护工作、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迎检路线清理、恶劣天气处置预案等。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高标准完成项目的施工及验收。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根据合同约定在 1-12 月进行 72.7536 万平方米的绿植养护成活及管护工作，已实施项目并验收合格。通过修剪、施肥、病虫害防治、浇水、除杂草等，改善了高新区各条道路及马牧河避震减灾公园草坪绿地生态环境。人民生活环境质量明显改善，通过绿地的管护提升了人民群众的满意感、幸福感。

（二）项目效益情况。

2021 年镇江路、绍兴路、浦东路、喊汉口路延伸段、向新路博物馆段（生态停车场）、浏阳路西三段、西四段（两侧全部绿化）、西安路沿线、长沙路全段、江南印象小区绿岛环线、快速通道两侧、青广什（浏阳路至航天大桥）两侧、川师大东侧、滨河苑广场、西城广场、体育公园、三星堆太极广场、老金雁大桥至三星堆大桥河堤内边坡及景观栈道、金雁水苑广场段（堤顶外）绿化景观品质得到良好保持，最大程度的满足了人民群众对生态城市的美好居住向往。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财政支出项目事前绩效评估表，我单位从投入经济性、立项必要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可持续性等方面进行绩效自评，认为该项目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等分 93 分。

（二）存在的问题。

结通过自查，我们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尚有不足之处，主要是项目资料管理还不够完善，有待进一步提高完善。

（三）相关建议。

针对存在的问题，将严格履行基本程序，通过资料管理制度建设，规范管理，进一步完善现有的管理办法，逐步建立管理规范，运行有序的管理机制。力求资料管理同项目实施均达到尽量完善。

2021 年健康绿道周边绿化养护、设施维护保洁及停车场维护购买社会服务费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614505		实施单位	广汉市城市维护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466.33	执行数:	460.76	
	其中: 财政拨款	466.33	其中: 财政拨款	460.76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镇江路、绍兴路、浦东路、喊汉口路延伸段、向新路博物馆段(生态停车场)、浏阳路西三段、西四段(两侧全部绿化)、西安路沿线、长沙路全段、江南印象小区绿岛环线、快速通道两侧、青广什(浏阳路至航天大桥)两侧、川师大东侧、滨河苑广场、西城广场、体育公园、三星堆太极广场、老金雁大桥至三星堆大桥河堤内边坡及景观栈道、金雁水苑广场段(堤顶外)绿化,绿化养护总面积约为 72.7536 万平方米进行管护			对镇江路、绍兴路、浦东路、喊汉口路延伸段、向新路博物馆段(生态停车场)、浏阳路西三段、西四段(两侧全部绿化)、西安路沿线、长沙路全段、江南印象小区绿岛环线、快速通道两侧、青广什(浏阳路至航天大桥)两侧、川师大东侧、滨河苑广场、西城广场、体育公园、三星堆太极广场、老金雁大桥至三星堆大桥河堤内边坡及景观栈道、金雁水苑广场段(堤顶外)绿化,绿化养护总面积约为 72.7536 万平方米进行管护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绿地管护面积(万 m ²)	72.7536	72.7536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万元)	≤ 466.3256	460.7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地管护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持绿化覆盖面积, 对改善气候条件, 净化空气质量, 保持生态平衡的作用 (%)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护区绿地可持续生长, 对区域内生态长期影响率 (%)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 95	≥ 95

2021年北京大道（收费站-宏达立交）及金雁湿地公园、狮子堰公园 绿地养护购买社会服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614505		实施单位	广汉市城市维护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236.86	执行数:	236.86	
	其中: 财政拨款	236.86	其中: 财政拨款	236.86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北京大道（收费站-宏达立交）、金雁湿地公园、狮子堰公园、成绵高速收费站草坪绿地、旌江干线互通草坪绿地、二绕同善收费站绿地、G108与北京大道道口草坪绿地，总绿地面积约为37万平方米的绿植养护成活及管护工作。			完成北京大道（收费站-宏达立交）、金雁湿地公园、狮子堰公园、成绵高速收费站草坪绿地、旌江干线互通草坪绿地、二绕同善收费站绿地、G108与北京大道道口草坪绿地，总绿地面积约为37万平方米的绿植养护成活及管护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绿地管护面积（万m ² ）	37	37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万元）	≤ 236.86	236.8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地管护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持绿化覆盖面积，对改善气候条	100	100

		件，净化空气质量，保持生态平衡的作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年)	1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 95	≥ 95

2021 年高新区绿地养护购买社会服务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614505		实施单位	广汉市城市维护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347	执行数:	346.97	
	其中: 财政拨款	347	其中: 财政拨款	346.97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高新区各条道路广黄路（贵阳路-北京大道）、广东路（南昌路-福州路）、南昌路（广黄路-绍兴路）、中山大道（九江路-收费站）、珠海路全段、泉州路全段、深圳路全段、台北路全段、高雄路全段、温州路全段、漳州路（深圳路-福州路）、福州路景观带、马牧河景观带全段、三亚路全段、海口路全段、蒋家河横路、清运路、湘潭路（原成都大道全段）、韶关路全段、东莞路全段、蜀浪路、宝鸡东路、古城路全段、河源路全段、嘉兴路全段、潮州路全段、韶关路全段、东莞路全段、厦门路全段、马牧河避震减灾公园、总绿地面积 56.43 万平方米的绿地管护工作。绿植养护成活			完成高新区各条道路广黄路（贵阳路-北京大道）、广东路（南昌路-福州路）、南昌路（广黄路-绍兴路）、中山大道（九江路-收费站）、珠海路全段、泉州路全段、深圳路全段、台北路全段、高雄路全段、温州路全段、漳州路（深圳路-福州路）、福州路景观带、马牧河景观带全段、三亚路全段、海口路全段、蒋家河横路、清运路、湘潭路（原成都大道全段）、韶关路全段、东莞路全段、蜀浪路、宝鸡东路、古城路全段、河源路全段、嘉兴路全段、潮州路全段、韶关路全段、东莞路全段、厦门路全段、马牧河避震减灾公园、总绿地面积 56.43 万平方米的绿地管护工作。绿植养护成活	
年度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预期指 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 指标	数量指标	绿地管 护面积 (万 m ²)	56.43	56.43
		质量指标	项目完 成率 (%)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 制数 (万 元)	≤ 347	346.97
	效益	社会效益指	绿地管	100	100

指标	标	护率 (%)		
	生态效益指标	保持绿化覆盖面积, 对改善气候条件, 净化空气质量, 保持生态平衡的作用 (%)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护区绿地可持续生长, 对区域内生态长期影响率 (%)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 95	≥ 95

2021 年北区道路绿地养护购买社会服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614505		实施单位	广汉市城市维护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24.68	执行数:	124.68	
	其中: 财政拨款	124.68	其中: 财政拨款	124.68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北区各道路保定路全段、大同路、西安路、长春路(及长春路二段)、天津路、银川路、延安路、扬州路、运城路、张仁路、北海路、上海路-天津路、北区行政广场、浏阳路下穿左小广场、政务中心总面积约 19.44 万平方米绿地进行管护工作。			完成北区各道路保定路全段、大同路、西安路、长春路(及长春路二段)、天津路、银川路、延安路、扬州路、运城路、张仁路、北海路、上海路-天津路、北区行政广场、浏阳路下穿左小广场、政务中心总面积约 19.44 万平方米绿地进行管护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预期指 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 指标	数量指标	绿地管 护面积 (万 m ²)	19.44	19.44
		质量指标	项目完 成率 (%)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 制数 (万 元)	≤ 124.68	124.68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绿地管 护率 (%)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保持绿 化覆盖 面积, 对改善 气候条 件, 净 化空气 质量, 保持生	100	100

		态平衡的作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管护区 绿地可 持续生 长，对 区域内 生态长 期影响 率 (%)	100	100
满意 度指标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 众满意 度 (%)	≥ 95	≥ 95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